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会成员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选举陈晓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次董事会选举产生的董事长将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

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选举陈晓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亦同意选举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提名陈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事前审查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可连聘连任。总经理人选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事前审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

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